

附件 2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公章)

广东省普宁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填报人：陈广云

联系电话：0663-2917763

填报日期：2025 年 04 月 23 日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5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本着科学，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的绩效评价方法，本单位对 2024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进行了全面综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负责建立本地区最高计量标准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进行量值传递，执行强制检定和法律规定的其他检定，测试任务，为实施计量监督提供技术保证。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 年度总体工作：

一年来，在上级部门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高质量发展为牵引，守正创新、团结奋斗，以质量和效益为核心，稳中求进，狠抓工作落实；加大检测工作力度，切实抓好民生计量工作，提高公共服务的有效性，为社会营造诚实守信、公平公正的和谐计量环境，认真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应有贡献。

（一）认真抓好党建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

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机构改革各环节，强化改革担当，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定自觉做到“两个维护”，把党的政治建设落到实处；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为主线，以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为核心，以夯实党支部工作为基础，以思想建设、责任延伸、制度落实、能力提升和工作推进为重点；把党组织和党员的作用融入到日常工作中，落实到各项发展任务和具体工作岗位上，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推进党建和业务工作融合发展；根据局党组和局机关党委要求，完成制定2024年本所党建工作计划。

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把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同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结合起来，切实增强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

自觉做到学纪、知纪、明纪、守纪。把党纪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通过专题学习会、党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方式，聚焦《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原原本本学、逐条逐章学，不断强化纪律意识，提升党性修养，改善工作作风。

通过持续深入的党纪学习教育，党员干部的纪律观念和规矩意识明显增强。在工作中，党员干部能够自觉遵守党的纪律和规矩，做到廉洁自律，在群众中树立了良好的形象，赢得了群众的信任。党纪学习教育不仅提升

了党员干部的纪律意识，还促进了工作作风的优化。在工作中，党员干部能够更加注重实效、注重创新，不断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

（二）认真学习贯彻《关于在省检验检测系统事业单位改革中严明纪律要求 推动改革落地 稳步加快高质量发展的六项规定》。

坚持讲政治、顾大局、守纪律，严格执行政治纪律、组织纪律、机构编制纪律、干部人事纪律、财经纪律、廉洁纪律和保密纪律，把守纪律、讲程序、重规则贯穿改革全过程，强化纪律观念，严格纪律执行，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改革氛围。

（三）认真组织学习《广东省市场监管系统检验检测检定认证工作领域行风建设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认真贯彻执行。

本所领导高度重视行风建设规范化工作，不断完善单位党组织统一领导、职能和业务部门各负其责、行风建设相关负责部门协调监督的工作机制，广泛发动干部职工积极主动参与，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和争先创优的浓厚氛围，切实把行风建设规范化工作抓实抓细抓深，不断提高行风建设工作水平。

把行风建设规范化工作与党纪学习教育、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开展结合起来开展，做到互融互促、见行见效，树立良好行业和社会形象，为提供优质服务、推进高质量发展助力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作出了积极贡献。

（四）增强计量检定工作的有效性及提升社会效益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强制检定工作的

通知》（粤市监办发〔2024〕425号）精神，认真开展强制检定工作。

燃油加油机检定工作是民生计量的重要组成部分，涉及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在检定工作中，要求检定人员严格执行计量检定规程，确保检测工作的科学性、公正性、准确性，取得较好社会效益。

压力表是安全的“眼睛”，我所积极做好压力表的检定工作，对出现误差的压力表进行调修，经检定合格的继续使用，检定不合格的压力表，及时报废，保证压力表量值准确、性能可靠，确保企业生产安全。

加大对血压计（表）、无创电子血压计、心电图机、监护仪、水表、贸易用衡器等计量器具的检定力度，确保量值准确传递，努力提高强检计量器具覆盖率，增强计量检定工作的有效性，提升社会效益。

加大检测工作力度，完成计量器具周期检定任务，免征计量检定费113.38万元，检测台件数为7165台。

在维护贸易公平、保障安全生产、协助疾病诊断治疗及在关系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方面充分发挥技术支撑作用。

（五）坚决贯彻落实《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0号）要求，没有收取强制检定费用，没有以其他名目变相收费。实施免征后，继续正常开展检测工作，确保量值准确传递，为稳定经济增长，减轻企业负担，优化营商环境做出努力。

（六）积极开展民生计量工作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组织开展2019年集贸市场与基层

医疗卫生单位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的通知》（粤市监量[2019]289 号）及《电子计价秤市场秩序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粤市监办发〔2024〕768 号）精神，助力我市“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为统领及揭阳市市监局、普宁市市监局要求，加强领导、明确责任，认真组织实施，并按考核要求开展工作，确保检定工作质量。

积极开展技术服务，引导和帮助医疗卫生单位建立健全计量管理制度，加强计量管理工作，为提高医疗卫生单位的计量法制意识而努力。

我所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普宁市光草洋村综合市场、普宁市新安村综合市场、普宁市流沙水果专业市场、普宁市流沙茶叶专业市场、普宁市新坛鱼肉菜市场、大南山综合市场、流新海鲜水产品市场、普宁市池尾市场、大坝农副产品市场、新寮集贸市场、普宁市南园村综合市场、西陇综合市场、普宁市流沙城北鱼肉菜市场、普宁市新松农贸综合市场、普宁市富美农贸市场、普宁市赵厝寮村综合市场、乌石农贸综合市场、溪尾村鱼肉菜市场，共 18 个市场在用衡器进行免费检定，检定 3032 台，促进市场经营者诚信交易，维护了消费者的权益，还减轻了经营者的负担，得到了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好评。

我所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普宁市南溪镇卫生院、普宁市广太镇卫生院、普宁市洪阳镇中心卫生院、普宁市大坝镇卫生院、普宁市梅塘镇卫生院、普宁市里湖镇中心卫生院、普宁市大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普宁市池尾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 8 个医疗卫生单位的在用血压计、监护仪、心电图机进行免费检定，检定 348 台。

对集贸市场与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在用计量器具共检定 3380 台，免收检定费 42.27 万元。

促进市场经营户诚信交易，维护了消费者的权益，还减轻了经营者的负担，得到了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好评，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我所按计划、有步骤组织检定，检定人员按照检定规程开展检定工作，做好检定原始记录，如实建立强检计量器具台帐。认真核实检定计量器具数量和检定费用，落实专人，及时将检定情况录入，以便将电子版台帐报市局计量科。

（七）为企业发展提供计量技术支撑

抓好获证及未获证食品企业计量器具的检定工作；对未检的计量器具进行检定，为食品企业 SC 认证提供技术服务，急企业所急，服务企业需要，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并获得好评。

组织计量技术人员对企业未检的分析天平，电子天平、架盘天平、砝码、酸度计、电导率仪、分光光度计、电子秤、电热恒温干燥箱、培养箱、生物显微镜等计量器具进行检定/校准，为企业产品质量上档次、为企业发展，提供计量技术支撑及服务，检定/校准计量器具台件数为 2788 台。

（八）认真开展“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活动。开展技术帮扶，采取“上门服务”的计量服务模式，积极帮助企业解决技术问题。对企业生产中遇到的计量技术方面的问题，组织专业技术人员第一时间答疑解惑，帮助解决技术难题；加强技术指导与服务，确保量值传递准确。充分发挥计

量在质量提升中的基础支撑和引领作用，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

（九）发挥数字化服务平台作用，提升人民群众的计量获得感。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正式启用广东省计量强制检定管理平台的通知》（粤市监办发〔2021〕2020号）精神，本所积极引导企业了解并使用平台，指导企业在线注册，办理强检计量器具管理、申请备案、预约检定、查询/下载检定报告等一系列强制检定事项，做到“零跑动”“不见面”检定，真正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的工作目标。提高计量数据采集、整理、分析及强检工作效率，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计量获得感。

（十）实施科技兴检，进一步加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进一步夯实计量基础，提升计量能力和水平。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规范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管理守好法制计量底线的通知》（粤市监办发〔2024〕1053号）精神，本所加强强检项目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今年建立一个新计量标准：多参数监护仪检定装置，经市局考核顺利通过；本所努力提升强检项目建标覆盖率，提高检测能力和检测水平，增强技术支撑能力。

（十一）本所现已建立 22 个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其中 11 个计量标准属于工作计量器具强制检定用计量标准。本所加强对计量标准的保存、维护和使用管理工作。计量标准器及配套设备保持在通过考核状态，没有使用未经考核合格或者超过有效期的计量标准开展计量检定工作。

（十二）做好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授权证书到期复查换证考核工作

完成本所计量检定员证到期培训考核工作；为做好计量授权证书到期复查换证考核工作，本所按 JJF1069-2012《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考核规范》要求，编写第六版质量管理手册和程序文件、作业指导书，做好内部审核及质量管理体系评审和计量标准比对等大量工作，并向广东政务服务网申报计量授权到期考核所要求的有关材料，迎接省局计量授权考核组考核，并顺利通过省局考核组考核。

本所将以此次考核为契机，进一步加强能力建设，提高管理水平，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精准的计量技术支撑。

（十三）协助计量股对加油站进行计量监督检查。

（十四）人员素质方面

加强政治学习，转变工作作风，提高政治素质；组织业务学习，提高专业技术能力；更新观念，提高服务意识，加强内部管理，不断提升计量技术服务经济发展的保障能力。

（十五）财务方面：做好财政预算、决算，采用零余额帐户，对照财务科目，按要求，统筹兼顾，适当安排，完成财政资金使用。

（十六）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省市场监管局主管事业单位绩效奖金年度考核工作的通知》要求，完成省市场监管局主管事业单位绩效奖金年度考核工作。

（十七）认真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及管理体系，提高检测水平和检测能力，提升检测工作质量，提高服务意识，提高计量工作的有效性。

重点工作任务：

1、调动干部职工工作积极性，确保业务正常开展，圆满完成上级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

2、继续加大检测工作力度，完成计量器具周期检定工作，提高强检计量器具覆盖率，为减轻企业负担，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做出努力。免征计量检定费 113.38，检测台件数为 7165 台。

3、积极开展民生计量工作。贯彻省局精神，认真组织开展本市集贸市场贸易用衡器与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在用血压计、监护仪、心电图机进行免费检定。共检定 3380 台，免收计量检定费 42.27 万元。

4、实施科技兴检，进一步加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进一步夯实计量基础，提升计量能力和水平。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规范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管理守好法制计量底线的通知》（粤市监办发〔2024〕1053 号）精神，本所加强强检项目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今年建立一个新计量标准：多参数监护仪检定装置，经市局考核顺利通过；本所努力提升强检项目建标覆盖率，提高检测能力和检测水平，增强技术支撑能力。

5、发挥数字化服务平台作用，提升人民群众的计量获得感。积极引导企业了解并使用平台，指导企业在线注册，办理强检计量器具管理、申请备案、预约检定、查询/下载检定报告等一系列强制检定事项，做到“零跑动”“不见面”检定，真正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的工作目标。提高计量数据采集、整理、分析及强检工作效率，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计量获得感。

6、为企业发展提供计量技术支撑。为企业产品质量上档次、为企业发展，提供计量技术支撑及服务，检定/校准计量器具台件数为 2788 台。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调动干部职工工作积极性，确保业务正常开展，圆满完成上级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

2、继续加大检测工作力度，完成计量器具周期检定工作，提高强检计量器具覆盖率，为减轻企业负担，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做出努力。免征计量检定费 113.38，检测台件数为 7165 台。

3、积极开展民生计量工作。贯彻省局精神，认真组织开展本市集贸市场贸易用衡器与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在用血压计、监护仪、心电图机进行免费检定。共检定 3380 台，免收计量检定费 42.27 万元。

4、实施科技兴检，进一步加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进一步夯实计量基础，提升计量能力和水平。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规范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管理守好法制计量底线的通知》（粤市监办发〔2024〕1053 号）精神，本所加强强检项目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今年建立一个新计量标准：多参数监护仪检定装置，经市局考核顺利通过；本所努力提升强检项目建标覆盖率，提高检测能力和检测水平，增强技术支撑能力。

5、发挥数字化服务平台作用，提升人民群众的计量获得感。积极引导企业了解并使用平台，指导企业在线注册，办理强检计量器具管理、申请备案、预约检定、查询/下载检定报告等一系列强制检定事项，做到“零

跑动”“不见面”检定，真正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的工作目标。提高计量数据采集、整理、分析及强检工作效率，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计量获得感。

6、为企业发展提供计量技术支撑。为企业产品质量上档次、为企业发展，提供计量技术支撑及服务，检定/校准计量器具台件数为 2788 台。

7、做好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4 年财政批复单位预算为 321.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批复预算收入 299.32 万元，项目支出批复预算收入 22.46 万元。2024 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 311.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8.93 万元，项目支出 22.46 万元。按经济科目分：工资福利支出 224.2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40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11.66 万元。

1、“三公”经费情况：2024 年全年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2024 年初批复预算的“三公”经费为 1.3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7 万元。2024 年决算支出“三公”经费中，公务用车运维费 1.37 万元，2023 年公务用车运维费 1.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1 万元。

2、2024 年没有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

3、2024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1、履职效能

1.1 整体效能 100%

1.1.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00%

（一）提高强检计量器具覆盖率，增强计量检定工作的有效性，为服务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努力，计划强检计量器具检定 7100 台；

（二）积极开展民生计量工作，计划检定贸易用衡器与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在用计量器具 3300 台；

（三）实施科技兴检，进一步加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进一步夯实计量基础，提升计量能力和水平。今年计划建立一个新计量标准：多参数监护仪检定装置；本所努力提升强检项目建标覆盖率，提高检测能力和检测水平，增强技术支撑能力。

（四）发挥数字化服务平台作用，提升人民群众的计量获得感。

（五）为企业发展，提供计量技术支撑及服务，计划检定/校准计量器具台件数为 2700 台；

1.1.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00%

（一）增强计量检定工作的有效性及提升社会效益。增强计量检定工作的有效性，确保量值准确传递，为服务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努力。加大检测工作力度，完成计量器具周期检定任务，免征计量检定费 113.38 万元，检测台件数为 7165 台。为减轻企业负担，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做出努力，并取得较好社会效益。

（二）积极开展民生计量工作；

对普宁市 18 个集贸市场在用衡器进行免费检定，检定 3032 台，促进市场经营户诚信交易，维护了消费者的权益，还减轻了经营者的负担，得到了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好评。

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普宁市医疗卫生单位在用血压计、监护仪、心电图机进行免费检定，检定 348 台，合格率达到 100%。

共检定 3380 台，免收检定费 42.27 万元。

（三）实施科技兴检

实施科技兴检，进一步夯实计量基础，提升计量能力和水平。今年新增五实施科技兴检，进一步加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进一步夯实计量基础，提升计量能力和水平。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规范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管理守好法制计量底线的通知》（粤市监办发〔2024〕1053 号）精神，本所加强强检项目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今年建立一个新计量标准：多参数监护仪检定装置，经市局考核顺利通过；本所努力提升强检项目建标覆盖率，提高检测能力和检测水平，增强技术支撑能力。

（四）发挥数字化服务平台作用，提升人民群众的计量获得感。积极引导企业了解并使用平台，指导企业在线注册，办理强检计量器具管理、申请备案、预约检定、查询/下载检定报告等一系列强制检定事项，做到“零跑动”“不见面”检定，真正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的工作目标。提高计量数据采集、整理、分析及强检工作效率，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计量获得感。

（五）为企业发展提供计量技术支撑。为企业产品质量上档次、为企

业发展，提供计量技术支撑及服务，检定/校准计量器具台件数为 2788 台。

2、管理效率 100%

2.1 预算编制 100%

2.1.1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100%

没有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

2.2 预算执行 100%

2.2.1 财务管理合规性 100%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2.3 信息公开 0%

2.3.1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0%

本单位未有网站，本单位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公开。

2.4 绩效管理 100%

2.4.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100%

本所出台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按《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试行）和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执行，绩效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5 资产管理 100%

2.5.1 资产配置合规性 100%

单位在岗人数 9 人，办公室面积 75 平方米，实验室面积 407.2 平方米，办公室面积没有超过规定标准。

2.5.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00%

单位没有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

2.5.3 资产盘点情况 100%

单位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

2.5.4 资产管理合规性 100%

（一）本单位有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二）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

（三）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没有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二）履职效能分析

结合部门职能与年度总体工作、重点工作任务反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产出和效益情况及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和改进方向。其中有专项资金的部门还应就专项资金开展情况（共 X 个政策任务，其中自评 X 个——与专项自评情况保持一致）、各政策任务绩效完成情况和支出率等方面进行分析。

1、继续加大检测工作力度，完成计量器具周期检定工作，免征计量检定费 113.38 万元，检测台件数为 7165 台，进一步提高强检计量器具覆盖率，为减轻企业负担，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做出努力。

2、积极开展民生计量工作

贯彻省局精神，积极开展民生计量工作，认真组织开展本市集贸市场贸易用衡器与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在用血压计、监护仪、心电图机进行免费检定工作。

对集贸市场在用衡器进行免费检定，检定 3032 台，促进市场经营户诚信交易，维护了消费者的权益，还减轻了经营者的负担，得到了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好评。

对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在用血压计、监护仪、心电图机免费检定，检定 348 台，提供良好就医环境。

免收检定费 42.27 万元。

3、为企业发展提供计量技术支撑。为企业产品质量上档次、为企业发展，提供计量技术支撑及服务，检定/校准计量器具台件数为 2788 台。

4、发挥数字化服务平台作用，提升人民群众的计量获得感。积极引导企业了解并使用平台，指导企业在线注册，办理强检计量器具管理、申请备案、预约检定、查询/下载检定报告等一系列强制检定事项，做到“零跑动”“不见面”检定，真正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的工作目标。提高计量数据采集、整理、分析及强检工作效率，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计量获得感。

5、实施科技兴检，进一步夯实计量基础，提升计量能力和水平。今年新增五实施科技兴检，进一步加强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进一步夯实计量基础，提升计量能力和水平。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规范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管理守好法制计量底线的通知》（粤市监办发〔2024〕1053 号）精神，本所加强强检项目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今年

建立一个新计量标准:多参数监护仪检定装置,经市局考核顺利通过;本所努力提升强检项目建标覆盖率,提高检测能力和检测水平,增强技术支撑能力。

6、做好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细化预算支出标准,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照策规定及本单位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执行中确需调剂预算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

(三) 管理效率分析

反映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的实施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和改进方向。

1、预算以国家有关方针、政策和规章制度为依据,围绕本所年度的计量工作计划和发展规划,本着量入为出、统筹兼顾、保证重点、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

本所预算一经批复下达,本所各部门务必严格按照批准的支出预算项目和科目执行,不得随意变更或调整;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认真执行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2、采购意向公开率 100%公开；采购意向公开时限符合；没有采购投诉处理；合同备案公开；

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没有超过规定标准；

单位资产处置及时，没有使用收益上缴的情况；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

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有国有资产管理制​​度；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没有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资产管理不存在问题；

（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00%。

3、经济成本控制情况、经济成本水平、其他支出较合理。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

存在问题：

预算绩效管理意识要加强，编制有待进一步细化，科学、合理地编制当年预算。

改进方向：

一、加强预算编制的前期调查研究，进一步提升预算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实用性；

二、加强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和预算法学习培训

加强新《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一是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

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须进一步加强。

改进措施：

增强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理念，引导职工正确认知绩效，积极践行绩效，加强与预算项目绩效、业务绩效管理工作的统筹，相关工作整合实施，提升绩效管理工作效率，提升社会公共服务水平，提高事业单位的管理效能。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无

